

证券代码：300213

证券简称：佳讯飞鸿

公告编号：2023-078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
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林菁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自愿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承诺函》”）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林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公司股份 53,998,1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.09%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支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林菁先生自愿承诺，自《承诺函》签署之日起 6 个月内（2023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）不减持其所持有的上述股份；在上述承诺期间内，承诺主体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增发等事项取得的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29日